

证券代码：920175

证券简称：东方碳素

公告编号：2025-085

##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近日，公司收到立信出具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情况

立信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原指派冯万奇、李福兴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于长江先生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因立信内部工作调整等原因，现委派丁彭凯（项目合伙人）、马晓轩接替冯万奇和李福兴作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杨秋实女士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继续完成相关工作。

#### 二、本次变更人员的基本信息

##### 1. 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丁彭凯	2007 年度	2005 年度	2013 年度	2025 年度
签字注册会计师	马晓轩	2021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5 年度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杨秋实	2019 年度	2012 年度	2019 年度	2025 年度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本次变更的立信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三、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控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 四、备查文件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告知函》。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9 日